

## 「電腦藥袋尺寸徵用口罩分裝袋採購案」規格需求書

### 1. 採購標的規格：

(1) 尺寸：寬度約 20.32 cm；高度約 25.4 cm，容許誤差值±5%。



(2) 材質：60P 以上模造紙、白牛皮紙、道林紙、或同等品，背面亦可使用格拉辛紙製作。

(3) 印製：口罩分裝袋正面需印製機關指定之文宣，文宣採單色印刷，顏色由廠商提供機關選擇後擇定，文宣圖樣置中；正面上方需開半橢圓形孔，以方便裝取。

(4) 包裝及配送方式：

- 口罩分裝袋以 2,000 個為 1 份，每點每次依販售量配送 1-2 份。
- 例行配送：第一批於決標次日起 20 個日曆天內配送至機關指定全國(含離島)徵用口罩供應點，第二批以後於機關通知日起 8 個日曆天內配送至機關指定全國(含離島)徵用口罩供應點(109.03.31 統計為 6,618 處，實際配送地點於通知廠商時一併提供)。
- 緊急配送：如因臨時性增加徵用口罩配置地點，於機關通知日起 3 個日曆天內配送至指定地點。(離島及偏鄉除外)

2. 採購標的數量：1 億個(本案為開口合約，採購數量為預估，系提供廠商報價參考，須依實際採購數量辦理結算)。

3. 本案採分批交貨、分批驗收、分批付款：

每次按實際交付數量乘以契約單價計費，廠商需於當批最後交寄日起 30 日內檢附送貨簽收單影本(或電子資料)或其他足資證明送達文件函報機關驗收，機關於書面驗收合格，無待解決事項後，核實支付結算價金，惟最後一期需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交貨及提出驗收申請。